

# 水稻病蟲害發生預報

113 年第 2 號 發布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5 月 20 日

農業部  
桃園區農業改良場  
327 桃園市新屋區後庄里  
東福路 2 段 139 號  
電話：(03)4768216 轉 310

## 預報發布內容：水稻穗稻熱病

依據本場研究人員巡迴調查水稻疫情結果，轄區部分地區（新竹縣竹北市、芎林鄉、北埔鄉、峨眉鄉等）葉稻熱病發生疫情較為嚴重，且近期氣候陰晴不定、降雨偏多，為避免抽穗時稻熱病菌感染蔓延，請農友適時防治。

穗稻熱病主要發生於穗頸、枝梗、穀粒及護穎等部位。其中以發生於穗頸者對產量損失較嚴重。水稻在抽穗前，稻熱病孢子隨著雨水或露水飛落在劍葉舌及葉節上，以後抽穗時，經過該部位，即被感染。罹病初期患部成淡褐色或暗褐色，以致組織壞死，養分不能通達，影響整穗發育，並自罹病部位彎曲，而形成俗稱之吊穗或吊狗。因此，本場籲請農友加強水稻穗稻熱病防治工作。

一、**預警區域**：桃園市及新竹縣市各鄉鎮市區水稻栽培區。

二、**發生誘因**：

1. 水稻生育前期發生葉稻熱病。
2. 抽穗期經常有連續陰雨的天氣。
3. 延遲施用過量氮肥。

三、**防治注意事項**：

1. 往年發生嚴重地區，避免施用氮肥，以減輕被害。
2. 穗頸稻熱病應在未發生前施藥預防。最適當的施藥時期，為水稻抽穗前 2~7 天及齊穗期（穗尚未下垂前）各噴藥一次。
3. 在穗稻熱病發生嚴重地區，應在乳熟期再施藥一次，以防治枝梗及穀粒稻熱病的發生。
4. 噴藥時應將藥液均勻噴施於稻叢之葉及穗部。



圖 1. 水稻穗稻熱病病斑。。



圖 2. 田間水稻穗稻熱病嚴重危害狀。。

三、防治藥劑及防治時期：如下表或參考植物保護資訊系統任選 1 種藥劑防治。

藥劑名稱	稀釋倍數	施藥方法	注意事項	作用機制* (FRAC)	系統性	保護性	治療性
40% 甲基多保淨水懸劑	1,0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	1	V	V	V
20% 芬諾尼水懸劑	1,5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	16.2	V	V	
33% 克熱賜圃可濕性粉劑	1,5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	M7+6	V	V	V
20% 嘉賜三賽唑可濕性粉劑	1,5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21 天停止施藥。	24+16.1	V	V	V
50% 富米熱斯可濕性粉劑	1,0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7 天停止施藥。	U14+16.1	V	V	V
54% 保米熱斯可濕性粉劑	1,5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7 天停止施藥。	23+16.1		V	V
50% 護粒三賽唑可濕性粉劑	1,500	抽穗前 7 天及齊穗期各噴藥一次。	收割前 15 天停止施藥。	6+16.1	V	V	V
17% 丙基喜樂松粒劑	60 公斤 / 公頃	在插秧後 35-40 天及抽穗前 1 星期各施藥 1 次，計 2 次。	撒佈藥劑時，稻田內應保持有 3~5 公分水深。	6	V	V	V
40% 亞賜圃可濕性粉劑	1,000-1,500	插秧後 35-50 天施藥 1 次，再於抽穗前 7 天左右及齊穗期各施用 1 次。	1. 本藥劑試驗時加展著劑新利農 3000 倍。 2. 收割前 14 天停止施藥。	6	V	V	V

\*同一田區應避免長期施用同樣作用機制藥劑，應適度輪用不同作用機制代碼藥劑，以減緩病原菌抗藥性發生。代號含“+”號者表示合劑，包含 2 種不同作用機制之藥劑。